



# 宣道會鄭榮之中學

## 中一至中六級家長書函 (2018-19\_06)

敬啟者：

### 有關課外活動安排、特別時間表日、訓導組各項守則、繳交功課政策、升留級政策、考核分數比重及體育課等各項事而

#### 一. 課外活動安排

本年度各項課外活動將於 9 月 24 日正式開始，有關各項活動之時間、地點，或者個別需要收費的項目等詳情，請參閱附件（一）或留意各課外活動組別之公佈。而各學會的會員招募，則於 9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課外活動日週會進行，屆時請 貴子弟到有關學會的展覽室/攤位報名。經甄選後，學會導師將於第一次會員大會為錄取的會員填寫學生手冊，以確認其會員資格並收取會費。本校將提供足夠的活動項目供學生參加，盼家長能鼓勵 貴子弟善用餘暇，積極參與活動，以擴闊視野，充實人生。最後，課外活動委員會為使中一至中五同學能有充足時間參觀學會的展覽室/攤位，當天放學時間延至下午 3 時 50 分，敬請家長留意。

#### 二. 特別時間表日

本校一向致力提昇教與學的效能，祈能為同學的學習帶來最大裨益。協作教學不但能促進老師的專業發展，亦能加強課堂的教學效益，故本校於本年度將安排六個時段供老師進行協作教學會議。會議當天的時間表將有特別安排，現臚列如下以知會家長：

日期	12/9/18 (星期三)		2018 年：26/9, 21/11, 5/12 2019 年：16/1, 27/2, 20/3, 8/5 (星期三)	16/11/18, 18/1/19 (星期五)
年級	中一至五	中六	中一至六	
回校時間	08:00			08:00
閱讀時間	08:05-08:20			-
班主任時間	08:20-08:30			-
上午課堂時間	08:30-13:10			08:05-12:10
午膳時間	13:10-14:15	-	-	12:10-13:15
下午課堂時間	課外活動日 14:20-15:45	-	-	13:20-14:30
放學時間	15:50	13:10	13:10	14:30

#### 三. 學生守則

本校訂立「學生行為指引」旨在培養學生良好之品格及專注認真之求學態度。請家長與 貴子弟細閱附件（二）【學生行為指引】之內容，教導 貴子弟規則的意義，並著 貴子弟嚴格遵守。如對本校各項訓導事宜有任何查詢，歡迎聯絡各級訓導老師或訓導主任梁炳權老師。

各級訓導老師聯絡人		
中一級	梁炳權老師	孫依媛老師
中二級	林匯希老師	何素嫦老師
中三級	梁炳權老師	黃詩彤老師
中四級	陳俊傑老師	梁炳權老師
中五級	陳俊傑老師	
中六級	梁美玲老師	

#### 四. 記名制度

有關 2018-19 年度的記名制度已詳列於附件（三），為避免 貴子弟因紀律問題而被記名，請 貴家長鼓勵子女遵守學校各項規則。

## 五. 清理書簿物品

為建立同學有良好自我管理習慣及避免同學因書簿留校而欠交功課，或未能在家溫習而影響學業，同時亦影響課室清潔及工友打掃。故校方執行下列措施，以改善上述情況：

1. 每逢考試、統一測驗及農曆新年假期前最後一個上課天，同學應清走抽屜內及儲物櫃內一切書簿物品，違規者將被記名及沒收違規物品。
2. 未經校方批准，同學不可擅自佔用學校儲物櫃及存放私人物品於班櫃內，否則會被處分。

## 六. 儲物櫃安排事宜

本校為減輕同學書包過重的情況，特意安排 貴子弟由 2018 年 9 月 5 日(星期二)起可使用儲物櫃。每位學生可申請使用一個儲物櫃，由訓導組安排及分配處理，避免爭拗。若學生沒有需要使用儲物櫃，可以不作任何申請。盼 貴家長能與子弟詳閱有關使用儲物櫃守則，好讓 貴子弟能善用資源。有關使用儲物櫃守則如下：

1. 分配儲物櫃給同學是希望減輕同學書包過重的情況，同學應善用儲物櫃及遵守所有使用守則。
2. 儲物櫃屬校方資產，請珍惜使用，惡意破壞者將受處分。
3. 同學應購買櫃鎖，並把儲物櫃上鎖，及好好保管櫃匙，避免失竊。
4. 儲物櫃只供存放課本、文具、畫具，其他物品包括體育服裝、鞋襪一律禁止（確保衛生），一經發現，將被取消使用儲物櫃權利。
5. 儲物櫃只供自用，不可外借他人，否則將被取消使用權及受紀律處分，同學亦不可隨意調配儲物櫃。
6. 若遺失鎖匙應：①先努力尋找 ②若遇困難，向班主任／梁炳權老師求助。
7. 上課天使用儲物櫃時間：**\*轉堂時間、上課期間一概不得使用儲物櫃，違者將被記名**

時段	夏令時間	冬令時間
上課前	7:40 – 8:00 am	7:40 – 8:00 am
第 1 個小息	9:40 – 9:55 am	9:50 – 10:05am
第 2 個小息	11:10 – 11:20 am	11:30 – 11:40 am
午膳	1:10 – 1:40pm	1:40 – 2:10pm
放學後	3:10 – 5:00pm	3:50 – 5:00pm

8. 各級儲物櫃借出時段如下：

級別	中一至中五	中六
借出時段	4/9/2018 – 4/6/2019	4/9/2018 – 18/1/2019
清走所有櫃內物件日期	(a) 5/12/2018 (b) 31/1/2019 (c) 8/3/2019 (d) 3/6/2019	18/1/2019
*同學必須依照上述安排清理所有櫃內物件，逾期所有餘下物件將由校方全權處理		

9. 每逢考試、統一測驗及農曆新年假期前最後一個上課天，同學應在放學後清走儲物櫃內一切物件及櫃外鎖頭。
10. 如有特別需要，校方有權隨時檢查學生之儲物櫃。
11. 同學若提早終止使用儲物櫃或有任何查詢，請聯絡梁炳權老師。

## 七. 新里程計劃 (2018-19)

本校訓導組為鼓勵學生積極進取、力求改進，本年度將繼續推行「新里程計劃」，給予犯錯學生有機會改過自新。盼鼓勵 貴子弟專注認真求學，嚴格遵守規則，培養良好品格。有關此計劃之內容及細則請參閱附件（四）。

## 八. 功課繳交政策

目 標：透過本政策的推行，期望能夠協助同學建立準時繳交功課的習慣，培養對學習生活的自律及負責任的品格。

對 象：中一至中六各級同學

政策細則：

### (a) 一般資料

- (1) 凡於班主任時間或課堂時需要繳交及科任老師批改的家課均屬於此政策處理範疇之內。其他類別如書上練習、堂課、罰抄及測考默欠簽名等只需記欠交一次，不作出席留堂班數據及補交之用。
- (2) 每月『零欠交』的同學名單會張貼於班房內壁佈板及上載本校網頁，以示表揚。
- (3) 每學期『零欠交』的同學除以班房內壁佈板及網頁表揚外，均會獲發證書及記優點一個。

- (4) 同學每學期的功課繳交表現將以評語形式顯示於每學期所派發的成績表上，評語等級如下：

每學期累積欠交功課量	評語等級
≤5	卓越 (Excellent)
5 < and ≤ 10	良好 (Good)
10 < and ≤ 15	滿意 (Satisfactory)
15 < and ≤ 20	尚可 (Fair)
20 < and ≤ 25	不理想 (Unsatisfactory)
25 < and ≤ 30	極須努力 (Effort Needed)
30 <	極不理想 (Poor)

- (5) 每一學段內無需出席留堂班及每月（九月、十月、十一月、一月、三月、四月及五月）零欠交的同學均可獲頒一張嘉許券(Commendation Coupon)。嘉許券可作以下用途：

- 於每學期末換取精美禮物（禮物類別以嘉許券數目區分）
- 獲豁免出席一節留堂時段（每次使用一張，只適用於獲頒發的同學，不可轉贈其他人，並於使用後註銷）

#### (b) 欠交功課懲處

- (1) 每一上課天放學前仍有累積而未繳交的功課(參看 a1)達二項或以上 或 每一個月的十五號以後仍欠此日期或以前任何一項功課的中三至六各級同學必須出席當日放學後的留堂班。
- (2) 每一周最後上課天放學前仍有累積而未繳交的功課(參看 a1)達五項或以上的中一至六各級同學必須於當日放學留堂至八時或至完成所有欠交功課並進行補交。(離開時間以較早者為準)
- (3) 每一學科部份常分將根據同學繳交該科功課表現訂定，直接影響同學整體的學科表現。
- (4) 同學全年繳交功課表現將視作升留級決定的一項資料。

#### (c) 留堂班安排[中三至六各級]

- (1) 留堂班於每個正常上課天放學後舉行。
  - 星期一至三及星期五： 冬令時間表：下午四時正至五時十五分  
夏令時間表：下午三時二十分至四時三十分
  - 星期四： 冬令時間表：下午四時十分至五時三十分  
夏令時間表：下午三時四十分至四時四十五分
- (2) 同學可於留堂班時段
  - 補做/補交欠交的功課
  - 完成新的功課
  - 溫習學科課本資料
- (3) 同學不可於留堂班時段
  - 休息及閑談
  - 閱讀報張及非學科課本
- (4) 同學進入留堂班後，除獲當值同工批准，一律不准離開。
- (5) 若同學未能準時出席，除具備其他老師於手冊上填寫原因及逗留時間外，一律不准進入留堂班，並當作缺席者論。若同學具備其他老師於手冊上填寫原因及逗留時間，將當作遲到者論，仍可進入留堂班課室，經負責同工登記並入座特別區域，惟此等遲到者將需順延三十分鐘才可離開。
- (6) 留堂班內必須保持良好秩序，避免交談，嚴重違例及不受勸告者可交副校長處理。

#### (d) 補交功課安排

- (1) 所有欠交功課均作記錄(參看 a1)，並且必須補交。
- (2) 中一至六各級所有補交功課必須於留堂班時段中進行。
- (3) 中一至六各級功課補交後，記錄將被更新。

#### (e) 嚴重欠交功課跟進安排

- (1) 每星期最後上課天仍累積未交功課量達五項或以上的中一至六各級同學，必須於當日放學留堂至八時或至完成所有欠交功課並進行補交。(離開時間以較早者為準)

- (2) 若中一至三各級同學於學年終結時，仍累積未交功課量多於 25 項，該同學必須於試後活動期間，出席兩星期於下午一時三十分至三時三十分 G06 室舉行的補做功課班及進行補交，若同學出席情況良好(沒有無故遲到及缺席)或累積未交功課量不多於 10 項，該同學方可領取全年成績表。
- (3) 若中一至三各級同學於學年終結時，仍累積未交功課量多於 10 項至 25 項，則不會於散學禮日派發全年成績表。該同學需於試後活動時段內進行補交，待累積未交功課量不多於 10 項後方可領取全年成績表。
- (4) 若中四及五級同學於學年終結時，仍累積未交功課量多於 10 項，則不會於結業禮日派發全年成績表。該同學需於試後活動時段內進行補交，待累積未交功課量不多於 10 項後方可領取全年成績表。

**(f) 留堂班請假安排**

除以下情況外，同學必須出席放學後留堂班，一律不接受請假。

- (1) 出席科任老師安排的與學科課程有關活動如補課、測驗、參觀、考核等
  - ✓ 同學必須獲得負責老師於手冊上簽署或作集體請假簽署，並到當日留堂班請假。
- (2) 出席由家長已安排的活動如補習、課外活動、身體檢查等
  - ✓ 同學若只欠交活動當天功課，可到當日留堂班請假，並於接着的上課天午膳前，到校務處向副校長遞交家長信補辦請假手續。惟此類申請，每學期獲批上限為 3 次。
  - ✓ 同學若仍欠其他日子的功課，此等申請將不獲接納。
- (3) 出席學校／學科的課外活動如學會、團契、球隊一般練習、特別課程如奧數等
  - ✓ 會員同學若只欠交活動當天功課，同學必須獲得負責老師於手冊上簽署，並到當日留堂班請假。惟此類申請，每學期獲批上限為 2 次。
  - ✓ 會員同學若仍欠其他日子的功課，此等申請將不獲接納。
  - ✓ 幹事同學必須獲得負責老師於手冊上簽署，並到當日留堂班請假。惟此類申請，每學期獲批上限為 1 次。
- (4) 出席學校團隊比賽或表演前練習活動如合唱團、球隊等
  - ✓ 同學必須獲得負責老師於手冊上簽署，並到當日留堂班請假。惟此類申請，每學期獲批上限為 2 次。
- (5) 同學報稱放學時身體不適
  - ✓ 同學必須在接着的上課天午膳前，到校務處向副校長遞交家長信補辦請假手續。惟此類申請，於每學期第 3 次開始必須附夾醫生證明文件，方可獲批。

**(g) 無故缺席留堂班跟進安排**

- (1) 任何同學若未能辦妥請假手續，皆被視作無故缺席論。於每一學段(約半個學期)，無故缺席每 3 次者將被記缺點 1 個。

學段	周次	日期
第 1 個學段	Week 1A - Week 5B	05/09/2018 - 09/11/2018
第 2 個學段	Week 6A - Week 9B	12/11/2018 - 18/01/2019
第 3 個學段	Week 10A - Week 13B	22/01/2019 - 04/04/2019
第 4 個學段	Week 14A - Week 17B	08/04/2019 - 05/06/2019

- (2) 無故缺席留堂班同學，每次將以短訊通知家長。

**九. 升留級及相關政策**

**(1) 中一至中三各級**

- (a) 所有同學若能於期終試後，全年總成績達至以下要求，始獲准升班：
  - 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及數學科(以一百分為滿分計算)全部\*及格和
  - 總平均分不少於五十分
 (\*及格分數為五十分或以上)
- (b) 在沒有特別原因下，任何重讀生若
  - 未能達至項(a)要求和
  - 年終總成績排名於全級最後十五名內和
  - 上、下學期各欠多於二十份功課
 則**必須**於下學年再次重讀。

- (c) 同學紀律表現符合以下情況必須重讀:
- 同一學年同學獲得一個或以上大過及/或
  - 同一學年同學於上及下學期成績表中自律表現一項均被評為極不理想(POOR)

(2) 中四至中五各級

(a) 所有同學若能於期終試後，全年總成績達至以下要求，始獲准升班：

- 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數學科及通識教育科全部\*\*及格和
  - 最少一科選修科\*\*及格
- (\*\*及格分數為四十分或以上)

(b) 同學紀律表現符合以下情況必須重讀:

- 同一學年同學獲得一個或以上大過及/或
- 同一學年同學於上及下學期成績表中自律表現一項均被評為極不理想(POOR)

(3) 中一至中六各級

除因健康理由或經由教育心理學家、社工及校長推薦外，任何同學全年出席率未能達至最少 80%者，均不獲准參與年終/模擬考試。

(4) 中六級

同學若未能達至

- 全年出席率最少 80% (除因健康理由或經由教育心理學家、社工及校長推薦外)
- 或/及
- 任何五科全年總成績\*\*及格的要求(\*\*及格分數為四十分或以上)
- 將只獲頒發『修業證書』。

同學若未能於期終試後獲准升班，將會被編入準重讀生之列，重讀細則詳情將容後公佈。

十. 全年考核分數比重

各級評估及考核分數比重請參看下表 (個別科目可能會因應科本情況對比重作出微調):

級 別	上學期		下學期			全年總分比重
	平時分	考試分	平時分	統測分	考試分	上學期：下學期
中一至三	30%	70%	23%	23%	54%	35%：65%
中四及五	25%	75%	25%	17%	58%	40%：60%
	全年總分比重					
	前模擬試分		平時分			模擬試分
中六	20%		20%			60%

中一至三各級考試科目總分比重如下：

科目	中文	英文	數學	科學	地理	通識	中史	西史	物理	化學	生物
中一及二 比重	3	3	3	2	1	1	1	1			
中三比重	3	3	3		1	1	1	1	1	1	1

## 十一. 體育課

本校教育理念在於透過學習讓學生能在靈、德、智、體、群及美育六方面有均衡的成長，體育課的學習及訓練正好配合此目標，因此體育課是本校課程的基要部分，學生均須參與。惟貴家長必須留意，如貴子弟有任何健康問題，應徵詢醫生的意見，以確定是否適宜上體育課。如貴子弟需要暫時或長期豁免上體育課時，必須呈示註冊醫生證明書。

本校體育科老師竭力構思及安排有趣而多元化的課程，希望藉著不同類型的活動，讓學生能掌握運動的技巧、鍛煉強健的體魄、投入群體活動及欣賞各類運動的精粹。由於校內設施有限，為達至全面及多元化的課程，本校須善用校外環境及設施，例如：長跑訓練則須環繞城門河練習（路線經由體育老師選定及親自試跑，審慎考慮學生及途人的安全，並儘量減少對行人的影響），足球課及壘球課安排於大圍遊樂場進行，高爾夫球課安排於馬鞍山白石高爾夫球俱樂部進行，保齡球課安排於沙田富豪保齡球場進行。在進行任何校外訓練前，老師均會特別提醒學生注意個人及別人安全。

全校學生必須於體育課當天穿著學校體育服裝回校，款式如下：

- (1) 上身：體育短袖 T 恤或衛衣（可按學生個人體質及天氣情況，加穿體育外套或多功能外套）
- (2) 下身：體育長褲（體育課前可更換學校體育短褲）
- (3) 鞋襪：無商標純白色短襪（約 1/3 至 1/2 小腿長）及以白色為主色之運動鞋。

此致

貴家長

宣道會鄭榮之中學

洪嘉旋 謹啟

2018年9月10日

宣道會鄭榮之中學課外活動安排 (2018-19)

附件(一)

編號	組別名稱	負責老師	地點	活動密度	日期
1	STEM Club	溫華恩	215 室	全年六次	星期一 (24/09,12/11,07/01,25/02,25/03,06/05)
2	美術學會	何浩然	108 室	全年六次	星期一 (24/09,12/11,07/01,25/02,25/03,06/05)
3	中文辯論隊	余逸冰	205 室	全年六次及比賽練習	星期二 (02/10, 13/11,08/01,26/02,26/03,07/05)
4	數學學會	李家鑾	216 室	全年六次	星期二 (02/10, 13/11,08/01,26/02,26/03,07/05)
5	西方文化學會	梁美玲	109 室	全年六次	星期二 (02/10, 13/11,08/01,26/02,26/03,07/05)
6	中國及亞洲文化學會	黃德權	306 室	全年五次	星期三 (03/10,07/11,09/01,27/03,15/05)
7	家政學會	羅錦儀	208 室	全年五次	星期三 (03/10,07/11,09/01,27/03,15/05)
8	棋藝學會	馮偉樂	405, 406 室	全年六次	星期四 (27/09,08/11,10/01,28/02,28/03,09/05)
9	科學學會	黎佩珊	407 室	全年六次	星期四 (27/09,08/11,10/01,28/02,28/03,09/05)
10	地理學會	彭寶鳳	516 室	全年六次	星期四 (27/09,09/05) 及 3-4 次出外或考察 (另行通知)
11	學生基督徒團契	黎柏添	禮堂	全年七次	星期二 (02/10,09/10,16/10,08/01,26/02,26/03,07/05)
12	普通話大使團	奚伊妮	---	全年六次	不定期
13	紅十字會青年團	邱家駒	206 室 / 操場跑道	約每星期一次	星期二
14	童軍	張錦添	操場跑道	約每星期一次	星期六
15	西方舞蹈組 \$	盧嘉麗	614 室	約每星期一次	星期四
16	東方舞蹈組 \$	蕭建娜	614 室	約每星期一次	星期二
17	西樂班 \$	奚伊妮	103,104,105,106,107 室	每星期一次	星期 一 / 三 / 四 / 五
18	合唱團	奚伊妮	107 室	每星期一次	星期四
19	管弦樂團	奚伊妮	107 室	每星期一次	星期五
20	畫班 \$	文碧輝	108 室	全年約 10 次	星期三
21	劇社 \$	葉穎珊	516 室	全年六次及比賽練習	星期五 (28/09,09/11,04/01,01/03,29/03,10/05)
22	田徑隊	梁炳權	操場跑道	每星期一次	待定
23	長跑隊	孫依媛	操場跑道	每星期兩次	星期三 及 星期五
24	女子手球隊	孫依媛	籃球場	每星期一次	星期六
25	女子排球隊	陳潔惠	排球場	每星期兩次	星期一 及 星期四
26	男子足球隊	梁炳權	籃球場 / 校外場地	每星期一次	星期三
27	女子籃球隊	梁炳權	籃球場	每星期一次	星期五
28	男子籃球隊	梁炳權	籃球場	每星期一次	星期一
29	欖球隊	孫依媛	籃球場	每星期一次	星期二
30	學生營商體驗計劃	黃秀雯 勞美意	313 室	約每星期一次	星期五

**注意事項：** \$ 導師費待定

1. 學校活動將由 24/09/2018 開始舉行，一般組別全年活動不少於六次；所有組別活動細節安排，以該組別壁報板之張貼為準。
2. 同學宜因應自己的興趣及時間安排，適當地參加課外活動，以擴闊自己的視野，結交更多同學及投入校園生活。故此，所有中一至中五學生必須參與一至兩項課外活動。其中，中一及中二同學最好能參與最少一項演藝(15-21)或體育(22-29)類別之活動。
3. 本校尚有其他課外活動組別未被列入此表，故同學需留意其宣傳以知道其活動細節安排。
4. 各組別全年會費不多於二十五元，若有校外活動，須補充之耗材或聘任校外導師，則需另繳費用，然而學校亦有可能津貼部份費用。
5. 同學若已成為組別會員，必須準時出席活動，若有特別事故，必先以書面向有關老師請假方可，否則將被記名一次。惟全年出席率不可少於 80%，否則其課外活動表現將評為劣等，若無故缺席三次或以上(或活動次數之 50%)，會籍將自動取消。

本校訂立「學生行為指引」旨在培養學生良好的品格，專注認真的求學態度。請家長與貴子弟細閱內容，教導貴子弟規則的意義，並著貴子弟嚴格遵守。

學 生 行 為 指 引	
校 服	<p><b>總綱：推行群育，培養學生樸素端正的儀表，亦是服從紀律的操練。</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關學生校服儀容細則請參閱訓導組通告。</li> <li>學生在校內活動須穿著整齊校服或體育服裝，校隊練習時可穿著體育服裝或校隊服裝。</li> <li>星期六上午及學校假期，如學生回校補課 / 測驗，<u>必須穿著整齊校服</u>；如參加其他活動，則可穿著整齊校服或體育服裝。</li> </ol>
集 隊	<p><b>總綱：訓練學生良好的時間觀念及自律精神。</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集隊鐘響後，應停止其他活動，立即到指定地方集隊。</li> <li>小息和中午的預備鐘響後須立即返回課室準備上課。上課鐘響後未能返回課室者，將被處分。</li> <li>流動班在離開課室前，須在課室內排隊，列隊後，<u>由女班長帶領離開</u>。 (01-04室請用前樓梯；05、06、新翼課室及特別室請用後樓梯)</li> <li>使用特別室前(包括小息及午膳後)，須自行在特別室外排隊，並保持走廊暢通。</li> </ol>
與 家 長 聯 繫	<p><b>總綱：培養學生認真的求學態度，良好的責任感及得體的公文寫作能力。</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請家長簽署手冊內 (P. 8) 的學生守則。</li> <li>一切書信只准用下列三類信紙：A 4白信紙、單行英文橫寫信紙或單行直寫信紙。 (正確格式請參閱學生手冊 P. 9-10)</li> <li>事假須於兩個工作天前申請，清楚說明原因，並附上證明文件如覆診咭的影印本。 <u>非緊急事故，如旅遊、婚宴及送機等，皆不接受事假申請。</u></li> <li>學生若在同一學期內請病假達五次，又未能出示醫生紙者，由第6次開始及以後，維持至同一學期終結，<u>每次病假均需出示醫生紙，以示證明。</u></li> <li>學生在同一學期內，遲到第3次收警告信；第5/8/10/11次或以上，均被記缺點一個。</li> <li>學生遲到第8次：班主任聯絡家長；遲到第10次：級訓導老師聯絡家長；遲到第11次或以上：每次遲到，學生需要即日放學後留堂30分鐘；遲到第12次：訓導主任及班主任面見家長及學生。</li> <li>若學生嚴重遲到(早上及午膳均以20分鐘為準)，當日校方會通知家長，並有訓導組老師了解及跟進。倘無特殊理由而再犯者，立即記缺點一個及當日留堂30分鐘。(有關紀錄分上下學期計算)</li> <li>凡收到家長信或缺點信者，須於下一個上課天交回班主任 / 訓導組。</li> </ol>
生 活 小 節	<p><b>總綱：學習為他人著想，建立良好校風。</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生若有需要，<u>只可攜帶一部手提電話回校；但在進入校園範圍前，必須關掉手提電話，並隨身袋好，以免遺失。</u> <u>在校園範圍內，學生不可展示(包括存放在抽屜內)、使用(包括充電)、借用或讓電話發出聲響。</u></li> <li>非上課用品如撲克牌、遊戲機、iPad、iPod、閃咭、雜誌，一律不得帶回學校。</li> <li>只准帶在本校圖書館內供借閱的報刊回校(經老師特別批准者除外)。</li> <li>只准在食物部範圍內飲食。在課堂內，不可放置飲品(包括清水)及食品在枱上；未經老師批准，同學不應在課堂內飲食</li> <li>領袖生乃代表學校維持秩序，有權對違規同學記名。對執行職務的領袖生不禮貌者將被處分。</li> <li>學生不可與吸煙人仕為伍；亦不應流連網吧或遊戲機中心。</li> <li>球類活動地點： (a) 籃球：籃球場及跑道 (b) 排球：排球場內** (c) 羽毛球、踢毽：新、舊翼之間跑道位置 *午膳後(冬令時間：1:50p.m.後 / 夏令時間：1:20p.m.後)可在排球場打排球，以免騷擾同學在食物部用膳。 <u>食物部範圍內嚴禁球類活動，以免騷擾該處同學；未經老師特別許可，全校不准踢毽，以免損毀設施或樹木。</u> (如校內進行工程，則學生必須遵守校方指引，確保安全。)</li> <li>學生只准在早會前、小息、午膳及放學後使用儲物櫃，轉堂時間、上課期間一概不得使用，違者將被記名。預備鐘後禁用儲物櫃，應儘快到達集隊 / 上課地點。</li> <li>走廊及課室內嚴禁追逐嬉戲。</li> <li>週一至週五下午 5:15 及週六中午 12:00 停止球類及一切康樂活動。</li> </ol>

\*若同學有任何特殊原因，可在班主任的推薦下，以書面向訓導組申請，豁免遵守其中某項規則，校方將按個別情況考慮。



## 記名制度 (2018-19)

附件 (三)

(甲) 全年共分 4 個學段： ( 每一個新學段記名數目皆由『零』開始 )

學段	周次	日期
#第 1 個學段	1A 至 5B	2018 年 9 月 3 日 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
第 2 個學段	5B 至 9B	2018 年 11 月 12 日 至 2019 年 1 月 18 日
第 3 個學段	10A 至 13B	2019 年 1 月 22 日 至 2019 年 4 月 4 日
第 4 個學段	14A 至下學期終結	2019 年 4 月 8 日 至 2019 年 7 月 12 日

備註：## 適應期安排：

級別	適應期	正式開始
中一級	第 1 個周次 (即 1A 及 1B)	第 2 個周次
中二級至中六級	-----	第 1 個周次

(乙) 各項類別：

(一) 欠帶課本用具方面：

評估準則：

同一課節，同一位學生不論欠帶課本用具數目多少，都只記名一個。

每個周次欠帶課本用具記名達 8 次或以上之學生，將被記錄 1 次，校方會按下列情況處分該學生：

(以同一學段計算)

周次曾被記錄 欠帶課本用具達 8 次或以上	1 次	2 次	3 次	4 次或以上
處分 / 跟進	家長信	記缺點及 校務處 聯絡家長	記缺點及 班主任 聯絡家長	記缺點及 訓導組 聯絡家長

備註：(一) 若學生在某一個周次內沒有被記錄，則可以取消之前周次其中一個記錄，作為鼓勵，已記缺點者除外。

(二) 秩序欠妥方面：

1. 每樣違規項目，以單一事件記名，意即每次違規記名一個。
2. 若學生在課堂上多次違規，屢勸不改，嚴重影響課堂秩序，授課老師可將違規學生即時轉介訓導組處理。
3. 若學生在『秩序欠妥』一欄，違規達 5 次，校方會發家長信通知家長；若違規達 8 次，則發缺點信通知家長。
4. 校方會按下列情況處分違規學生：

(以同一學段計算)

秩序欠妥 ( 違規次數 )	1	2	3	4	5	6	7	8	9、...	16	17、...	24
處分					家長信			缺點信		缺點信		缺點信

(三) 校服儀容欠妥方面：

1. 同一上課天內，同一位學生不論在校服儀容上有多少個違規的項目，都只記名一個。
2. 若同學在『校服儀容欠妥』一欄，違規達 5 次，校方會發家長信通知家長；若違規達 8 次，則發缺點信通知家長。
3. 校方會按下列情況處分違規同學：

(以同一學段計算)

校服儀容欠妥 ( 違規次數 )	1	2	3	4	5	6	7	8	9、...	16	17、...	24
處分					家長信			缺點信		缺點信		缺點信

## 新里程計劃 (2018-19)

附件 (四)

- 目的： 盼望藉此計劃能給予學生機會，下定決心，積極、勇敢地改過陋習
- 對象： 曾因犯錯而被記缺點或缺點以上之學生
- 成功者： 每一個案，可獲將處分程度減一級，即小過變為兩個缺點，一個缺點即可取消
- 遞交申請表日期： **根據四個學段而定 (見下表)**
- 申請辦法： 同學可於訓導組網頁下載申請表格或到校務處領取，填妥後，於下列時間前，交回何素嫦老師，經訓導組批核及發還結果通知後，計劃方可正式開始。
- 申請次數： **每人全年最多可遞交三張申請表格**
- 備註： 每一學段內，同學可申請最多三項不同的新里程計劃  
每一張表格只作申請一項  
新里程計劃不適用於取消大過

項 目		成功條件 (在十五個上課天內)
無故缺席留堂班		留堂不超過 3 次 及 沒有缺席留堂班
記名事項	欠帶課本用具	欠帶課本用具，記名不超過 3 次
	秩序欠妥	遞交十天上課表現日誌* 及 達致每天不能多於一個課節少於 3 分
	校服儀容欠妥	校服儀容方面，沒有被記名
遲到事項	遲到 及 嚴重遲到	沒有遲到 及 遵守校方要求辦妥請假手續，請假不足壹天也需具備有效醫生證明書 (有關請假手續事宜請參考手冊 p.8 內之--3.上學考勤)
其他事項	曠課	不再曠課 及 遵守校方要求辦妥請假手續，請假不足壹天也需具備有效醫生證明書 (有關請假手續事宜請參考手冊 p.8 內之--3.上學考勤)
	其他過犯 (包括：電話違規、粗言穢語、冒家長簽名、欺騙師長、對師長不敬、作弊、打架、行為不檢、上課時飲食等)	1. 秩序欠妥方面，沒有被記名 及 2. 不可因觸犯校規而記缺點 及 3. 遞交十天上課表現日誌* 及 達致每天不能多於一個課節少於 3 分
	其他過犯 (請假手續欠妥)	遵守校方要求辦妥請假手續，請假不足壹天也需具備有效醫生證明書 (有關請假手續事宜請參考手冊 p.8 內之--3.上學考勤)

\* (『上課表現日誌』表格可於訓導組網頁下載)

申請及執行日期如下：

	申請日期		計劃執行時間	
	中一至中五	中六	中一至中五	中六
十月	9 / 10 / 2018 或之前		15/10/2018 – 9/11/2018	
十一月	8 / 11 / 2018 或之前		14/11/2018 – 5/12/2018	
一月		11 / 12 / 2018 或之前		17/12/2018 – 16/1/2019
三月	5 / 3 / 2019 或之前		11/3/2019 – 4/4/2019 (不包括 UT)	
五月	3 / 5 / 2019 或之前		9/5/2019 – 3/6/2019	